

100 台北市博愛路 17 號 13 樓

電話:(02)2312-5066

傳真: (02)2311-8711 108.5 版

『永豐效率投資法』委託代理定期定額轉換申購授權書 第1頁, #2頁

	シナハコア快楽		金龙屋附出 后睡.						
	※ 本公 可 个 接	或熱紙,填寫時內容如有修改	, , , ,						
		~ 126 > 1888 \	授權書號:						
1 > 4(4>4)1 4)6.		(III.1 : III.II.)	分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永豐投信)依下列約定事項自動代						
本人辦理申購/買回暨定期定額買回本人之永豐原始基金(以下簡稱母基金)及標的基金(以下簡稱子基金)交易事宜。有關其他約定事項內									
	:豐投信經辦人員說明後,本人已充								
	长約定之母基金(限新台幣計價累積	•	申購書號:						
(1)約定授權金額方式(二擇一),最低申購金額需達新台幣 15 萬元(含)以上:									
□1.約定以 新資金 進行授權母基金:新台幣元									
□2.約定以既		申購 進行授權母基金(由投付	信填寫買回書號:)						
(2)母基金(限勾選一	** **								
□永豐貨幣市場基金 □永豐新聞高的雜房組合其会(★甘今主面机姿的高國際北机姿等級房类甘今日甘今之配自本源可能为太今)									
□永豐新興高收雙價組合基金(本基金主要投資於高風險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且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永豐中國東收益债券其金 本其今主要投資於高風險非投資等級債券且其今之配息來源可能為太今)									
□永豐中國高收益債券基金 (本基金主要投資於非投資等級高風險債券且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永豐新興市場企業債券基金 (本基金可投資於相當比例非投資等級之高風險債券且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的多年来原为至亚(产基亚马汉贝尔 教貨幣市場基金								
	将债券基金 (本基金可投資於相當比	例非投資等級之高風險債	券日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險債券基金且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3)注意事項:									
1.承作本效率投資法,以新資金進行授權者,除本授權書外,需另行填寫母基金申購申請書;若以既有基金買回轉申購進行授權,									
			時申請書均送達永豐投信,始得生效。						
	須於完成母基金之申購後二個營業	日,始可執行于基金乙扣	l款作業。						
二、子基金:	1.4-44-→								
(1)約定轉甲購÷ (2)約定子基金:	續費率:%。								
轉申購金額	基金別								
(每次新台幣 3000 (每次新台幣 3000	(限新台幣計價累積類型, 可勾選	轉申購日	停利點						
元(含)以上)	多檔基金)	(每月可扣款一次以上)	12.4.72						
/ 6([1/1/144)	1 □永豐永豐基金	□6 日□16 日□26 日	□10%□15%□20%□不設定□自行設定%						
元 1. 手續費內含	2 □永豐高科技基金	□6 日□16 日□26 日	□10%□15%□20%□不設定□自行設定%						
	3 □永豐中小基金	□6 日□16 日□26 日	□10%□15%□20%□不設定□自行設定%						
1.	4 □永豐趨勢平衡基金	□6 日□16 日□26 日	□10%□15%□20%□不設定□自行設定%						
大於母基金初次	5 □永豐領航科技基金	□6 日□16 日□26 日	□10%□15%□20%□不設定□自行設定%						
	6 □永豐主流品牌基金	□6 日□16 日□26 日	□10%□15%□20%□不設定□自行設定%						
約定申購金額之	7 □永豐亞洲民生消費基金	□6 日□16 日□26 日	□10%□15%□20%□不設定□自行設定%						
1/10	8 □永豐中國經濟建設基金	□6 日□16 日□26 日	□10%□15%□20%□不設定□自行設定%						

(3)約定停利轉申購之手續費率:當個別子基金之報酬率每次達約定停利點(含)以上時,則將該子基金全數買回,並轉申購母基金,停利轉申購之手續費率 %

□10%□15%□20%□不設定□自行設定

□10%□15%□20%□不設定□自行設定

□10%□15%□20%□不設定□自行設定

%

□6 日□16 日□26 日

□6 日□16 日□26 日

□6 日□16 日□26 日

(4)注意事項:1.母基金剩餘金額不足以支應全部子基金轉申購時,則依照上列順序進行部分基金轉申購。

2.約定轉申購日如遇假日,則順延至次一營業日。

□永豐滬深300紅利指數基金

10 □永豐歐洲50指數基金

11 □永豐標普東南亞指數基金

5、當個別子基金達停利點後,繼續授權轉申購之約定事項:

- (1) 授權人同意當個別基金依第二項辦理停利轉申購完成後,本定期定額轉申購之授權仍屬有效,且母基金未轉出之剩餘單位數加計子基金停利轉回母基金之金額或單位數之總額授權永豐投信繼續辦理第二項之定期定額轉申購。本人了解如欲終止本定期定額轉換申購之授權,需另填寫『永豐效率投資法定期定額轉換申購授權變更申請書』辦理定期定額轉換申購終止之申請,終止申購之範圍不包括辦理買回母基金及子基金,若欲辦理母基金及子基金之買回,必須另外填寫買回申請書。
- (2) 授權人同意個別子基金達停利點後轉回母基金時,必須於完成母基金之申購後二個營業日,始可執行子基金之扣款作業。

四、 其它約定事項:

- (1) 授權人同意永豐投信得依約定事項辦理申購、買回基金事宜,無須逐次取得授權人之交易指示,每次申購、買回金額之計算均 依據各基金信託契約之規定辦理,並且由該基金保管機構代為收付。
- (2) 每次轉換申購基金單位數之計算如下:
 - 1. 每次定期定額買回約定母基金之單位數:為約定轉申購金額(含約定轉申購手續費),除以約定轉申購日(遇非營業日自動順延至次一營業日)次一營業日之母基金單位淨值。(該轉申購日為買回約定母基金之贖回申請日)
 - 2. 每次轉換申購子基金之單位數:為每次定期定額轉申購金額扣除約定轉申購手續費後,除以約定轉申購日(遇非營業日自動順延至次一營業日)買回母基金所得之款項轉入子基金帳戶當日之子基金單位淨值。
- (3) 停利點轉申購約定事項:當個別子基金之報酬率[(子基金淨值-定期定額轉申購子基金之平均成本)/定期定額轉申購子基金之



100 台北市博愛路 17 號 13 樓

電話: (02)2312-5066

傳直: (02)2311-8711 108.5 版

『永豐效率投資法』委託代理定期定額轉換申購授權書 第2頁,共2頁

平均成本]每達約定停利點(含)以上之日【註 1】,授權永豐投信將本人持有之該子基金結存單位全數辦理買回,買回淨值以 辦理買回次一營業日之淨值計算,並於買回款項轉入申購基金帳戶之日轉申購母基金(須扣除約定轉申購手續費)。

- 授權人同意如欲終止定期定額轉換申購,需填寫完備之『永豐效率投資法定期定額轉換申購授權變更申請書』,並於約定轉申 購日三個營業日前正本送/寄達永豐投信。
- (5) 授權人同意如轉換申購之基金發行總金額超過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所核准之淨發行總金額,永豐投信得拒絕接受轉換申購之申
- 下列情況發生時,本契約終止: (6)
 - 1. 授權人若辦理買回全部/部份之母基金或子基金時(不含子基金達停利點之轉申購情形),本契約自動終止;
 - 2. 授權人填寫完備之『永豐效率投資法定期定額轉換申購授權變更申請書』終止效率投資法。
- 本授權書未盡事項悉依據證券投資信託基金管理辦法、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公開說明書、證券投資信託 基金募集發行銷售及其申購或買回作業程序、受益憑證事務處理規則及相關法令之規定辦理。
- 本授權書簽定後,相關法令有修正者,依修正後之法令辦理,除本授權書因牴觸新修正之法令而無效者外,本授權書仍屬有效 (8) 不須重新簽定。
- 如因本授權書涉訟時,本人及永豐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同意以台灣台北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
- (10) 經理公司保有隨時依法修改及終止永豐效率投資法內容之權利。
- 【註 1】永豐效率投資法於計算停利點時,均以各基金前一營業日公告之淨值計算。

〈注意事項〉

此致

電話:

永豐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 1. 申請人同意經理公司得依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令規定,於其營業項項目及提供服務之目的範圍內,蒐集、利用、處理及國際傳遞本人資料。
- 2. 永豐投信系列基金經金管會核准或同意生效,惟不表示絕無風險。基金經理公司以往之經理績效不保證基金之最低投資收益;基金經理公司除盡善良管 理人之注意義務外,不負責基金之盈虧,亦不保證最低之收益,投資人申購前應詳閱基金公開說明書。又基金投資可能產生之風險,包括有政治、匯率、 經濟等變動引起之市場風險、流動性風險及信用風險等,無法——詳述,請投資人詳閱各基金公開說明書。另外,有關基金應負擔之費用已揭露於基金 之公開說明書中,投資人可至永豐投信網站或公開資訊觀測站中查詢。
- 3. 申購人若經由銷售機構申購基金,應自行至各銷售機構網站查詢通路報酬相關資訊,未來通路報酬分成或費率異動時亦同。
- 4. 台端於決定投資前,應充分瞭解投資基金如為配息型,基金的配息可能由基金的收益或本金中支付。任何涉及由本金支出的部份,可能導致原始投資金 額減損。本基金進行配息前未先扣除應負擔之相關費用。投資人可至永豐投信網站查詢基金配息可能涉及本金之相關資訊。 《高收益債券基金風險預告書》

台端於決定投資前,應充分瞭解下列以投資高收益債券為訴求之基金之特有風險:

- 1. 信用風險:由於高收益債券之信用評等未達投資等級或未經信用評等,可能面臨債券發行機構違約不支付本金、利息或破產之風險。 2. 利率風險:由於債券易受利率之變動而影響其價格,故可能因利率上升導致債券價格下跌,而蒙受虧損之風險,高收益債亦然。

- 3. 流動性風險:高收益債券可能因市場交易不活絡而造成流動性下降,而有無法在短期內依合理價格出售的風險。4. 投資人投資以高收益債券為訴求之基金不宜占其投資組合過高之比重,且不適合無法承擔相關風險之投資人。
- 5. 若高收益債券基金為配息型,基金的配息可能由基金的收益或本金中支付。任何涉及由本金支出的部份,可能導致原始投資金額減損。本基金進行配息 前未先扣除應負擔之相關費用。
- 高收益債券基金可能投資美國 144A 債券(境內基金投資比例最高可達基金總資產 30%;境外基金不限),該債券屬私募性質,易發生流動性不足,財 務訊息揭露不完整或價格不透明導致高波動性之風險。

立授權書人(受益人):
身分證字號/統一編號:
聯絡人:

《受益人同意事項》:

- 1. 本申請書記載內容,均由本人確認無誤並同意。
- 本人於交易前,已經由經理公司或銷售機構交付(簡式)基金公開說明書 並已詳閱相關內容。
- 本人已充分瞭解本次申購基金之所有投資風險,並可以承受本次投資可 能發生的損失。
- 本人已審慎評估並確認本次申購之基金屬性,符合本身之財務狀況及風 險承受度。
- 5. 本人已充分瞭解如投資基金如為配息型,基金的配息可能由基金的收益 或本金中支付。任何涉及由本金支出的部份,可能導致原始投資金額減 損。本基金進行配息前未先扣除應負擔之相關費用。
- 本人如投資以投資高收益債券為訴求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確已詳細閱 讀「高收益債券基金風險預告書」內容,並充分瞭解高收益債券基金之 特有風險。

受益人原留印鑑 (未成年人或受輔助官告人請加蓋法定代理人或輔助人印鑑)

manufacture of the control of the co		e 5 - de-re			ff for many to
覆核:	經辨:	核印:	登錄日:		收件單位 ·
1岁1久。	☆エガ/十・	12/17.	五%口,	1XIT LI.	以下毕业.